**台灣綜合台倫理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**

一、時 間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點

二、地 點：本公司會議室

三、主 席：關玉蓉經理 紀錄：林宸毅

四、出席人員：共7名

外部諮詢委員三名：湯光民律師、巫進賢老師、李維中

台灣綜合台三名：節目部編審鄭敏慧、業務張榮邦經理、客服部林宸毅

就是紅有限公司一名：編審助理張嘉晏

五、列席人員：(王國韶董事長有事未列席)

報告案說明：

1. 觀眾來電與客服申訴情形

* + - 客服部林宸毅報告(略)

2. 教育訓練課程執行情形

* + - 節目部關經理玉蓉報告(略)

3. 醫藥節目、戲劇及行腳類節目報告：

* + - 節目部關經理玉蓉：目前台綜有播出新的醫藥型節目客戶 反應頗優，但公司當初購入集數並未太多，播出近三個月的回應很好，建議公司可以再多撥預算購入；每檔預播前的本國製戲劇前導預告一直都約二支左右，參考過別台的後製，我會再要求後製增加前導預告剪輯播出；今年公司的行腳類節目”哈台南”主持人以國、英文參雜方式呈現反應也很好，以此渴望增加廣告商投入，以上報告。
		- 業務部張經理榮邦：本月接洽了賽斯教育基金會及千葉集團的越南腰果廣告，賽斯公益本是在各有線電視第三頻道免費播出，可覺得效益不彰又轉至MOD播出，我對業主進行衛星頻道與前二者好壞的分析與建議，業主相當有興趣，我會再持續追蹤；千葉集團的越南腰果CF尚未製作，我用30秒長度並用專案包套的方式與金額與業主推薦，後續持續追蹤，以上。
		- 湯委員光民：醫藥類節目內容常具有偏頗或是專業醫療行為爭議，編審人員要特別注意審片。
		- 李委員維中：行腳類與綜藝型的節目主持人本就扮演著重要的靈魂角色，有名氣與效果好的如若公司礙於預算無法邀請，現在很多素人或學校畢業生表現未必不如知名主持人，公司是可以進行考慮試鏡的。
		- 巫委員進賢：對於張經理接洽到的越南腰果，提醒客戶商品為食品，為避免違反衛生局食品法條，在製作時勿要提到任何療效才好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。

八、散會。